

# 臺中市 115 年童軍教育團長探涉暨環境教育研習營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工作計畫。

貳、目的

一、提供各團團長及主任委員交換各校推展童軍教育之經驗。

二、擴展童軍團長環境教育實務經驗與童軍知能，以利推展童軍教學正常化。

參、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童軍總會、臺灣省童軍會

肆、主辦單位：臺中市立立新國民中學

伍、承辦單位：臺中市童軍會

陸、協辦單位：臺中市童軍文教基金會、臺中市童軍消費合作社、臺中市女童軍會。

柒、研習時間：115 年 5 月 5 日（星期三）至 5 月 6 日（星期四），二天一夜。

捌、研習地點：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龜山島）。

玖、參加對象

一、本市各校(級)童軍團主任委員(校長)、童軍團長及羅浮群群長(代)，其他服務員恕不受理。

二、本市教育局、童軍會暨童軍文教基金會、各委員會委員、會務工作人員。

拾、組織：如附件一

拾壹、研習課程：如附件二

拾貳、研習方式

一、參觀影片：環境教育宣導影片觀賞。

二、座談與研討：童軍教材教法、自然環境研討、各級童軍校外教學活動內容設計實務等。

三、參訪與體驗：藉由自然環境體驗，認識本土教育文化及特色。

拾參、經費

一、行政費：由本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項下支應。

二、參加費：新臺幣 1,500 元整，請學校給予補助。

三、上列經費若不足，則由本市童軍會及文教基金會籌措。

拾肆、報名日期及繳費方式

一、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止，本活動需提早彙整名冊向交通部東北角暨宜蘭海岸風景區管理處申請龜山島登島，確認報名後恕不退費，名額有限，以報名優先順序受理，逾期不受理。

二、參加人員請將參加費以臨櫃方式繳交，並請將報名表及報名費存根黏貼（附件）以傳真或掃描拍照後 MAIL 至本案聯絡人陳淑慧組長（請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

聯絡電話：04-22732299#501、傳真：22736208、E-Mail：[miserljg@st.tc.edu.tw](mailto:miserljg@st.tc.edu.tw)

三、本校帳戶資料如下

帳戶銀行：臺中市大里區農會

戶名：臺中市立立新國民中學保管金專戶

金融機構代號：臺中市大里區農會 9010015

帳號：90101040094679

拾伍、報到集合

一、請穿著童軍服務員制服，攜帶個人必要之裝備、健保卡、身分證、志工證、退休證等。

二、集合地點：臺中市立立新國民中學。

拾陸、參加人員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惠予公假登記。

拾柒、參加人員由本校衛生組協助登錄環境教育研習時數 4 小時。

拾捌、獎勵：執行本研習工作人員依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辦理。

拾玖、本計畫陳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臺中市 115 年童軍教育團長探涉暨環境教育研習營報名表

報名表 A (請勾選身份)-主任委員 (校長) 董事 童軍會理監事、工作委員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單位名稱 及代碼	範例：立新國中 064547	童軍團別	
		聯絡電話	公： 手機：
聯絡處		飲食習慣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電子信箱			
備 註	<b>*是否需要環境教育時數登錄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b>		
	一、本表僅限校長 (團主任委員) 報名，請勿更替。		
	二、參加費 1,500 元請隨本表附送 (請學校給予補助)。		
	三、參加費連同報名表逕送立新國中輔導室，收據於報到日發放。		
四、為利於本校衛生組協助個別登錄環境教育研習時數，請確實填寫本報名表。			
校 長 (團主任委員)		(簽核)	

請自行影印保留

## 臺中市 115 年童軍教育團長探涉暨環境教育研習營報名表

報名表 B【童軍團長、羅浮群長】-請詳實填寫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單位名稱 及代碼	範例：立新國中 064547	童軍團別	
		聯絡電話	公： 手機：
聯絡處		飲食習慣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電子信箱			
備 註	<b>*是否需要環境教育時數登錄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b>		
	一、本表僅限童軍團長或羅浮群長報名，請勿更替。		
	二、參加費 1,500 元請隨本表附送 (請學校給予補助)。		
	三、參加費連同報名表逕送立新國中輔導室，收據於報到日發放。		
四、為利於本校衛生組協助個別登錄環境教育研習時數，請確實填寫本報名表。			
校 長 (團主任委員)		(簽核)	

請自行影印保留

## 臺中市 115 年童軍教育團長探涉暨環境教育研習營【工作人員編組表】

工作職稱	姓名	服 務 單 位	工 作 執 掌
領隊	蔣偉民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局長/臺中市童軍會理事長	1.指導活動事務。 2.活動之監督與考核。
副領隊	賴緣如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副局長/臺中市童軍會副理事	
	郭明洲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副局長	
	紀男昌	臺中市童軍會總幹事	
輔導顧問	張光銘	臺中市童軍會副理事長	
	柯昇志	臺中市童軍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許全來	童軍消費合作社理事主席/北屯區仁愛國小主任	
	洪幼齡	臺中市女童軍會理事長/臺中女中校長	
	楊山琪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學生事務室主任	
營主任	陳錦惠	臺中市立新國中校長	
副營主任	洪緯晉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學生事務室股長	
	邱健偉	臺中市童軍會副總幹事	
	林福裕	臺中市童軍會副總幹事/福科國中校長	
	沈俊達	臺中市童軍會副總幹事/信義國小校長	
	謝明宏	臺中市童軍會副總幹事/教育局課程督學	
	蔡長益	臺中市童軍會副總幹事//大勇國小主任	
總幹事	蕭頌恩	臺中市立新國中教務主任	執行策劃研習事宜
副總幹事	林姉瑤	臺中市立新國中輔導主任	
行政組	陳淑慧	臺中市立新國中輔導組長兼童軍團副團長	1.辦理學員報名作業。 2.編製手冊、成果冊 3.研習課程規劃與執行
	陳智芬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學生事務室/ 臺中市童軍會主任幹事	
	吳美瑩	臺中市立新國中衛生組長	
交通場地組 集會活動組	張永宗	臺中市立新國中童軍團長	1.參加人員接待，車輛 引導。 2.場地洽租，車輛管理。 3.課目保管布置。
	何之婷	臺中市立新國中專任輔導教師	
	阮于萍	童軍消費合作社經理	
	蕭銘哲 郭芳珍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學生事務室/ 臺中市童軍會幹事	
	黃麗君	臺中市童軍會會計	
	賴文玲	臺中市立漢口國民中學工友	
總務組	張大鈞	臺中市立立新國中總務主任	1.經費之收/核支。 2.開立收據、物品採購。 3.憑證彙整核銷。
	廖純玉	臺中市立立新國中會計主任	
	段聖彥	臺中市立立新國中事務組長	
	周艾萱	臺中市立立新國中出納組長	
	陳婉玲	臺中市立立新國中幹事	

臺中市 115 年童軍教育團長探涉暨環境教育研習營課程

時間	5 月 5 日(星期三)		5 月 6 日(星期四)	
08:00   08:30	童軍銘言一 準備 整理裝備 行前檢視		早餐、晨光活動	集會組 活動組
08:30	集合、出發	行政組		
08:30   12:30	國道風光—資料導讀	集會組	生態保育踏查 《龜山島登島》	活動組
12:30   14:00	午 餐	總務組	午 餐	總務組
14:30   16:30	自然環境教育巡禮 《羅東林業文化園區》 (環境教育研習)	活動組	文化探訪-暫訂 《宜蘭發明館》	活動組
16:30   17:30	車程 至飯店辦理入住	總務組	賦 歸	
18:00   19:30	晚 餐	總務組		
19:30   21:00	專題研討 地方創生、社區營造	活動組		
21:00   22:00	綜合研討 心得寫作	活動組		
22:00	熄燈就寢	行政組		